

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與現況

(一)本校係於民國五十四年七月廿四日經教育部(54)高字第11379號令准予設立，於民國五十四年八月廿日取得法人登記證書及奉教育部准予立案。八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經教育部台(81)技41515號函核准改名為「私立吳鳳工商專科學院」，八十九年四月十九日經教育部台(89)技(二)88043871號函核准改制為「吳鳳技術學院」，復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教育部台技(一)字第0990106608B號函核定自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起改名為「吳鳳科技大學」。

本大學學術單位目前設3學院、4研究所、12科系、中心如下：

1.安全工程學院，下設：

- (1)消防系(所)
- (2)電機工程系
- (3)機械與智慧製造工程系
- (4)車輛工程系
- (5)人工智慧無人機科技系

2.數位管理學院，下設：

- (1)數位科技與媒體設計系(所)
- (2)觀光休閒管理系
- (3)餐旅管理系(所)

3.醫學健康學院，下設：

- (1)幼兒保育系
- (2)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 (3)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
- (4)長期照護與管理系

4.教學中心

- (1)通識教育中心
- (2)華語文中心

(二)本校係財團法人組織，已依法登記領有台灣嘉義地方法院核發法人登記證書，置有董事9人、監察人1人，由胡宗鑫擔任董事長代表本校，又本校登記財產總額新台幣3,657,584,650元。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4年10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佈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本財務報表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1. 會計年度

依照教育部規定，本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2. 會計基礎

會計基礎採應計基礎。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付於正常營運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預期將於平衡表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2) 預期將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平衡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4. 銀行存款

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郵局存款及郵政劃撥儲金存款。

5. 附屬機構投資

本校按附屬機構當年度餘絀分別認列為附屬機構收益或損失，另撥付附屬機構之款項則增加附屬機構投資，附屬機構解繳盈餘沖轉附屬機構投資。

6. 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儲存之基金皆屬之，本科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以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上開資產成本應包括為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2) 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以受贈時公平市價入帳。

- (3)除土地及圖書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 (4)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應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科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應將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科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 (5)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價值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科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 (6)主要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15-40年
房屋及建築	55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2-1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8. 無形資產

- (1)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
- (2)無形資產以向外購買的成本為無形資產之取得成本。
- (3)無形資產提列攤銷按其成本依行政院訂頒之「財物標準分類」所規定各類財產最低使用年限規定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以前年度未提列之累計攤銷沖轉累積餘絀。

9. 退休金

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四條規定教職員工退休金管理辦法係依據退撫基金相關規定，按期提撥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以專戶儲存，俟教職員符合本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資遣辦法」退休時，再由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直接支付。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學校依學費百分之三提繳退休金，其中百分之一存至原退撫基金帳戶，百分之二存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該專戶亦未列入本校財務報表。

10. 權益基金及餘絀

- (1)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款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屬之，如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不含投資基金）。本項目相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

(2)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科目。

a. 賸餘款權益基金：

1. 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留於學校基金運用之賸餘款屬之。
2. 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應依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三十六條規定由累積餘絀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前揭賸餘款權益基金變動情形，應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3. 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投資及流用金額，以賸餘款權益基金之二分之一額度為限。

b. 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3)本期餘絀，學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於次年度結轉至「累積餘絀」。累積餘絀係學校歷年累積之賸餘，未轉列權益基金之金額，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之金額。

11. 收入費用之認列方式

學雜費及代辦費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支出係根據預算執行，非因法令之規定不得發生超支，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時期為準。

12. 所得稅

係依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辦理。

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u>項 目</u>	<u>114年7月31日</u>	<u>113年7月31日</u>
現金	\$60,000	\$60,000
支票存款	2,961,630	2,799,449
活期存款	311,232,505	469,447,682
定期存款	292,064,556	202,064,556
合 計	<u>\$606,318,691</u>	<u>\$674,371,687</u>

2. 應收款項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應收產學合作收入	\$ 2,819,345	\$ -
應收各項計畫經費	-	514,744
應收各項活動費及經費	-	560,606
應收補助收入	284,516	-
應收補助款足球場改建收入	-	11,466,000
應收利息	311,828	243,363
其他應收款項	-	54,427
合 計	<u>\$3,415,689</u>	<u>\$12,839,140</u>

3. 預付款項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預付學習計劃經費及研習費用	\$572,500	\$1,731,272
預付即測即評費用	396,190	186,192
預付閩南語能力認證費用	338,714	321,156
預付董事會出席費及餐費	212,000	-
其他預付款項	2,700	-
合 計	<u>\$1,522,104</u>	<u>\$2,238,620</u>

4. 附屬機構投資

吳鳳科技大學附設嘉義縣私立吳鳳綜合長照機構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期初餘額	\$1,641,678	\$930,658
認列附屬機構(損)益	1,316,176	711,020
合 計	<u>\$2,957,854</u>	<u>\$1,641,678</u>

(一)經教育部109.12.18台教技(二)字第1090178524號函核准籌設綜合長照附屬機構，並經嘉義縣政府110.1.20府授社老福字第1100240561號函准予設立地區性長照附屬機構。

5. 特種基金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受贈獎助學基金	<u>\$391,537</u>	<u>\$184,828</u>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一一三學年度：

(一) 成本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增 (減)	期末金額
土地	\$229,185,003	\$ -	\$ -	\$ -	\$229,185,003
土地改良物	77,933,048	1,512,358	-	-	79,445,406
房屋及建築	2,429,427,421	1,175,621	-	-	2,430,603,042
機械儀器及設備	571,720,948	21,635,103	36,835,466	-	556,520,585
圖書及博物	136,880,858	2,616,426	183,838	-	139,313,446
其他設備	117,807,303	6,566,535	3,105,703	-	121,268,135
合計	<u>\$3,562,954,581</u>	<u>\$33,506,043</u>	<u>\$40,125,007</u>	<u>\$ -</u>	<u>\$3,556,335,617</u>

(二) 累計折舊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增 (減)	期末金額
土地改良物	\$ 35,962,325	\$ 4,977,375	\$ -	\$ -	\$ 40,939,700
房屋及建築	983,041,144	46,028,232	-	-	1,029,069,376
機械儀器及設備	483,087,240	29,414,906	36,835,466	-	475,666,680
其他設備	110,495,407	2,860,235	3,105,703	-	110,249,939
合計	<u>\$ 1,612,586,116</u>	<u>\$ 83,280,748</u>	<u>\$ 39,941,169</u>	<u>\$ -</u>	<u>\$ 1,655,925,695</u>
(三) 淨額	<u>\$1,950,368,465</u>				<u>\$1,900,409,922</u>

(1)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減少部份係設備不堪使用報廢之成本。

(2) 本期累計折舊減少部份係設備不堪使用報廢沖銷之累計折舊。

(3)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並無提供銀行借款設定抵押。

(4)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已投保火險，總保險金額2,074,239,731元。

一一二學年度：

(一) 成本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增 (減)	期末金額
土地	\$243,079,924	\$ -	\$13,894,921	\$ -	\$229,185,003
土地改良物	57,116,998	20,816,050	-	-	77,933,048
房屋及建築	2,429,160,616	266,805	-	-	2,429,427,421
機械儀器及設備	593,425,432	20,265,351	41,969,835	-	571,720,948
圖書及博物	134,536,034	3,169,249	824,425	-	136,880,858
其他設備	116,490,461	2,620,215	1,303,373	-	117,807,303
合計	<u>\$3,573,809,465</u>	<u>\$47,137,670</u>	<u>\$57,992,554</u>	<u>\$ -</u>	<u>\$3,562,954,581</u>

(二) 累計折舊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增 (減)	期末金額
土地改良物	\$ 32,958,473	\$ 3,003,852	\$ -	\$ -	\$ 35,962,325
房屋及建築	937,056,100	45,985,044	-	-	983,041,144
機械儀器及設備	494,975,225	30,081,850	41,969,835	-	483,087,240
其他設備	108,545,590	3,253,190	1,303,373	-	110,495,407
合計	<u>\$ 1,573,535,388</u>	<u>\$ 82,323,936</u>	<u>\$ 43,273,208</u>	<u>\$ -</u>	<u>\$ 1,612,586,116</u>
(三) 淨額	<u>\$2,000,274,077</u>				<u>\$1,950,368,465</u>

(1)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減少部份係設備不堪使用報廢之成本。

(2) 本期累計折舊減少部份係設備不堪使用報廢沖銷之累計折舊。

(3)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並無提供銀行借款設定抵押。

(4) 本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已投保火險，總保險金額2,067,222,780元。

7. 無形資產

一一三學年度：

(一) 成本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增(減)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 94,630,069	\$ 705,192	\$ 4,352,795	\$ -	\$ 90,982,466

(二) 累計攤銷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增(減)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 48,958,323	\$ 12,792,007	\$ 4,352,795	\$ -	\$ 57,397,535

(三) 淨額

	\$ 45,671,746				\$ 33,584,931
--	---------------	--	--	--	---------------

一一二學年度：

(一) 成本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增(減)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 97,395,897	\$ 247,000	\$ 3,012,828	\$ -	\$ 94,630,069

(二) 累計攤銷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增(減)	期末金額
電腦軟體	\$ 39,206,339	\$ 12,764,812	\$ 3,012,828	\$ -	\$ 48,958,323

(三) 淨額

	\$ 58,189,558				\$ 45,671,746
--	---------------	--	--	--	---------------

8. 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郵政信箱保證金	\$ 30,000	\$ 30,000
合 計	\$ 30,000	\$ 30,000

9. 什項資產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長期質押定期存款	\$ 33,000,000	\$ 33,000,000

10. 應付款項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應付土地改良物	\$ -	\$ 19,301,550
應付機械儀器及設備款	1,324,522	1,814,000
應付圖書及博物款	69,800	-
應付其他設備款	405,600	113,500
應付電腦軟體款	-	79,000
應付行政管理、教學研究、產學合作等支出	10,243,927	3,639,952
其他應付款項	714,354	1,380,813
合 計	\$ 12,758,203	\$ 26,328,815

11. 預收款項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預收補助款及獎助款	\$ 55,471,519	\$ 31,776,627
預收學雜費收入	5,592,157	78,584,524
預收推廣教育收入	2,261,203	860,150
預收各項產學合作研究計劃經費	2,447,367	1,464,772
預收整體發展經費收入	-	19,909,988
預收校內住宿補貼	2,540,000	-
合 計	\$ 68,312,246	\$ 132,596,061

12. 代收款項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代扣薪資所得稅	\$ -	\$ 120,435
代收自提退撫基金	1,141,531	1,140,548
代收保險費	651,064	596,443
代收各項工作費	444,580	17,442
其他代收款	0	383,335
合 計	<u>\$ 2,237,175</u>	<u>\$ 2,258,203</u>

13. 長期銀行借款

借款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嘉義分行	擔保借款	110/2/5~119/9/25	1.25%	定存單	<u>\$ 21,398,668</u>	<u>\$ 25,289,334</u>

14. 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工程保固金、押標金及各項保證金	<u>\$ 6,562,651</u>	<u>\$ 6,253,186</u>

15. 權益基金及餘絀

項目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之權益基金		餘絀	合計
	受贈獎助學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112年8月1日餘額	\$ 31,729	\$ 453,542,084	\$ 1,759,342,965	\$ 329,549,955	\$ 2,542,466,733
弱勢助學基金結轉	153,099			(153,099)	-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		(6,476,907)		6,476,907	-
其他權益基金結轉			(41,800,962)	41,800,962	-
本學年度餘絀				(14,846,168)	(14,846,168)
113年8月1日餘額	184,828	447,065,177	1,717,542,003	362,828,557	2,527,620,565
弱勢助學基金結轉	206,709			(206,709)	-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		155,671,450		(155,671,450)	-
其他權益基金結轉			(48,317,628)	48,317,628	-
本學年度餘絀				(57,258,780)	(57,258,780)
114年7月31日餘額	\$ 391,537	\$ 602,736,627	\$ 1,669,224,375	\$ 198,009,246	\$ 2,470,361,785

16. 所得稅

本校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均符合所得稅法及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有關免納所得稅之規定，故無須繳納所得稅。

六、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李天欣	與本校董事長二親等以內關係

2. 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校向李天欣承租其土地供新校門、門口道路及汽機車停車場用地使用，所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租金支出	租賃期間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民雄鄉民文段14筆土地	111/1/1~113/12/31(每月租金\$67,115)	\$810,721	\$805,380
	114/1/1~114/7/31(每月租金\$67,878)		

七、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台技二(字)第0980071580C號令修正之「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揭露，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如下：

一一三學年度：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交通費	薪資	合計
董事長	胡○○	\$ -	\$ -	\$ 1,701,770	\$ 1,701,770
董事	蔡○○	80,000	-	-	80,000
董事	楊○○	80,000	-	-	80,000
董事	韓○	80,000	-	-	80,000
董事	李○○	80,000	-	-	80,000
董事	李○○	60,000	95,592	-	155,592
董事	郭○○	80,000	-	-	80,000
董事	劉○○	80,000	-	-	80,000
監察人	蔡○○	60,000	-	-	60,000
總計		\$ 600,000	\$ 95,592	\$ 1,701,770	\$ 2,397,362

一一二學年度：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交通費	薪資	合計
董事長	胡○○	\$ -	\$ -	\$ 1,676,350	\$ 1,676,350
董事	楊○○	-	-	-	-
董事	蔡○○	60,000	-	-	60,000
董事	楊○○	80,000	-	-	80,000
董事	韓○	80,000	-	-	80,000
董事	李○○	40,000	-	-	40,000
董事	李○○	80,000	138,209	-	218,209
董事	郭○○	80,000	-	-	80,000
董事	劉○○	80,000	-	-	80,000
監察人	蔡○○	80,000	-	-	80,000
總計		\$ 580,000	\$ 138,209	\$ 1,676,350	\$ 2,394,559

註一：董事長支領之薪資報酬：上學期支領報酬113年8月至114年1月846,110元，下學期支領報酬114年2月至114年7月855,660元。

八、抵(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一、有無違反私立學校法及相關法規規定之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13學年度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873,220元(其中機械設備818,300元，其他設備54,900元)。

112學年度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1,043,309元。

2.上年度賸餘款撥充權益基金數：113學年度155,671,450元，112學年度(6,476,907)元。

(二)本校業經教育部109.12.18台教技(二)字第1090178524號函核准籌設綜合長照附屬機構，並經嘉義縣政府110.10.20府授社老福字第1100240561號函准予設立地區性長照附屬機構。

附表

舉債指數計算表
民國113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吳鳳學校財團法人 吳鳳科技大學	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 技大學附設嘉義縣私立吳 鳳居家長照機構	合計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 -	\$ -
(二)短期債務	-	-	-
(三)應付款項	12,758,203	90,955	12,849,158
(四)代收款項	2,237,175	18,876	2,256,051
(五)其他借款	-	-	0
(六)長期銀行借款	21,398,668	-	21,398,668
(七)長期應付款項	-	-	-
(八)應付退休金	-	-	-
(九)存入保證金	6,562,651	-	6,562,651
貨幣性負債小計(A)	42,956,697	109,831	43,066,528
二、貨幣性資產			-
(一)現金	60,000	-	60,000
(二)銀行存款	606,258,691	2,205,862	608,464,553
(三)流動金融資產	-	-	0
(四)應收款項	3,415,689	861,823	4,277,512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六)長期應收款項	-	-	-
(七)特種基金	391,537	-	391,537
(八)投資基金	-	-	-
(九)存出保證金	30,000	-	30,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610,155,917	3,067,685	613,223,602
三、借款淨額(C=A-B)	(567,199,220)	(2,957,854)	(570,157,074)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42,254,529)	1,282,573	(40,971,956)
五、舉債指數C/D (取小數點二位)	0	0	0

註：1、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2、借款淨額若為負數，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數。